

**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北京值得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一创投行”、“保荐机构”）作为北京值得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值得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对值得买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值得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9]1117号文），北京值得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333.3334万股，每股发行价人民币28.42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37,893.34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4,893.35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2,999.99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333.3334万元，资本公积人民币31,666.6567万元。上述资金于2019年7月9日到位，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确认并出具《北京值得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19)110003号）。公司已将募集资金存放于为本次发行设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并与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

###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使用和存储情况**

2019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7,849.89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2,904.04万元，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4,945.85 万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25,384.62 万元。2019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329,999,901.01
减：募投项目支出	78,498,889.66
其中：2019 年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49,458,502.83
2019 年投入募投项目支出	29,040,386.83
减：银行手续费支出	798.44
加：银行利息收入	562,937.88
加：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783,027.40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253,846,178.19
其中：购入银行理财产品余额	215,000,000.00
募集资金账户活期存款余额	38,846,178.19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北京值得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北京值得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经公司 2019 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已经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分别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首体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寿路支行、宁波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恒基中心支行开设了共计四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就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与上述4家开户银行、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2019年8月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暨使用募集资金增资公司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暨使用募集资金增资公司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增加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星罗创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罗创想”）为公司募投项目“基于大数据的个性化技术平台改造与升级项目”的实施主体并以募集资金对其增资人民币400万元；基于前述募集资金使用安排，同意星罗创想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首体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户，同意公司与具体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星罗创想、保荐机构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首体支行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监管协议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单位：元

账户名称	开户行	账号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北京值得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首体支行	110920442710302	4,114,932.76
北京值得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寿路支行	20000038742500029422153	1,056,738.47
北京值得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恒基中心支行	350645006646	934,269.41
北京值得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77030122000248253	30,270,500.00
青岛星罗创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首体支行	532906621310201	2,469,737.55
<b>合计</b>			<b>38,846,178.19</b>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请详见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原实施主体为单一主体，即上市公司。2019 年 8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暨使用募集资金增资公司全资子公司的议案》，新增全资子公司青岛星罗创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为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并以募集资金人民币 400 万元对其增资，除新增实施主体外，本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总额、募集资金投入额、建设内容等不发生变化。

####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9 年 9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截至 2019 年 8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为人民币 4,945.85 万元，同意公司置换金额为人民币 4,945.85 万元；公司已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为人民币 357.56 万元，同意公司置换金额为人民币 357.56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北京值得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情况的鉴证报告》（众环专字（2019）110093 号）。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转至自有资金银行账户，完成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的置换工作。

####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节余情况。

####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9 年 8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019 年 8 月 19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或定期存款，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单个产品或存款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含）。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短期银行理财产品申购金额 52,000 万元，赎回金额 30,500 万元，理财产品余额情况如下，均为结构性存款：

单位：元

产品发行主体	金额	预期年化收益率	期限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寿路支行	50,000,000.00	3.80%	244 天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首体支行	65,000,000.00	3.45%	31 天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恒基中心支行	100,000,000.00	3.80%	95 天
合计	<b>215,000,000.00</b>	-	-

除购买理财产品外，公司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

####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 七、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鉴证，并出具了《关于北京值得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众环专字[2020]110056 号），其认为：值得买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编制。

## 八、保荐机构的主要核查工作与核查意见

### （一）主要核查工作

2019 年度，保荐机构通过资料审阅、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值得买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查阅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使用原始凭证、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和支持文件等资料，并与公司高管、中层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沟通交流等。

###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一创投行认为：2019 年度，值得买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规范，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值得买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三方监管协议，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值得买 2019 年度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北京值得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罗浩



李艳茹



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4月12日



附表 1:

2019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北京值得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2,999.9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849.8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849.8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b>承诺投资项目</b>										
1、基于大数据的个性化技术平台改造与升级项目	否	32,999.99	32,999.99	7,849.89	7,849.89	23.79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b>承诺投资项目合计</b>		<b>32,999.99</b>	<b>32,999.99</b>	<b>7,849.89</b>	<b>7,849.89</b>	<b>23.79</b>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原实施主体为单一主体, 即上市公司。经 2019 年 8 月 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年度新增全资子公司青岛星罗创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为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并以募集资金人民币 400 万元对其增资, 除新增实施主体外, 本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总额、募集资金投入额、建设内容等不发生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2019年9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截至2019年8月3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为人民币4,945.85万元，同意公司置换金额为人民币4,945.85万元；公司已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为人民币357.56万元，同意公司置换金额为人民币357.56万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p> <p>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北京值得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情况的鉴证报告》（众环专字（2019）110093号）。</p> <p>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转至自有资金银行账户，完成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的置换工作。</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p>2019年8月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019年8月19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或定期存款，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单个产品或存款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p> <p>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使用暂时闲置的首发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余额为21,500万元（本金）。</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除上述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的保本型理财产品21,500万元外，剩余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并将按计划投入募投项目的建设。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